

依江而建的福州海峡文化艺术中心,丰富妇女儿童文化生活。 中新社记者 王东明/摄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福建省妇儿工委副主任
福建省妇联党组书记、主席 林叶萍

福建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17年半,始终高度重视、关心关怀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带头资助贫困儿童完成学业,大力推动事关妇女儿童的为民办实事项目落地。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大力秉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牢记嘱托、感恩奋进,推动福建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同发展、同进步,广大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坚持高位推动,工作保障更加有力

十年来,全省各级党委、政府始终心系妇女儿童事业,强化领导、倾力支持,为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保障。省委常委会、省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汇报、研究部署妇女儿童工作,推动各级党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妇女儿童工作成为常态。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就推进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批示指示,省委、省政府分管领导深入一线调研解决问题。福建省妇女儿童发展纲要首次经省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审定,首次以省政府新闻办名义召开两纲新闻发布会。省政府首次召开全省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工作推进视频会议。“完成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目标和编制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首次写入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十四五”规划纲要中设立“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章节。与妇女儿童密切相关的民生工作每年在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中所占比例均在30%以上。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将妇女儿童事业纳入工作日程、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纳入民生实事项目,加大对妇女儿童事业专项经费投入,党委领导、政府主责、妇儿工委协调、多部门分工合作、全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日渐完善,形成齐抓共管、共同发力、同步推进的妇女儿童工作格局。

二、坚持源头参与,法规政策更加健全

十年来,全省上下坚决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加强顶层设计、源头参与,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儿童全面发展的政策法规、制度机制进一步完善。各级人大、政协通过专门立法、执法检查、调研视察、议案提案办理等,推动保障妇女儿童权益法规政策贯彻实施,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未成年人保护法实施办法等一批省级地方性法规密集出台,全省各设区市制定涉妇女儿童的法规超过100部、政策性文件近2000项,并实现法规政策性别平等评估工作设区市全覆盖。积极作为,因地制宜制定2021—2030年福建省妇女儿童发展纲要,推进两纲目标任务落地落实。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及福建省实施办法的执法检查并做好《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修订草案建议稿起草工作,落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联席会议制度,把维护妇女儿童权益贯穿到立法执法司法普法全过程各方面。联合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等22个部门在全国率先出台《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福建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职责分工》,细化各部门履行家庭教育法定职责。

三、坚持人民至上,民生福祉更加厚实

十年来,全省妇女儿童健康状况得到极大改善,受教育水平大幅提高、保障体系日臻完善,妇女儿童平等享有改革发展成果达到历史新高。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2011—2020年省级两纲中妇女儿童健康领域22项量化指标全部达标,省妇产院等10个省级医疗卫生项目相继建成,三级妇幼保健服务网络不断健全,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由2010年的19.84/10万、7.56‰、9.68‰下降到2021年的8.77/10万、1.91‰、3.11‰,优于全国平均水平。妇女“两癌”筛查工作纳入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筛查项目,筛查对象扩大到城乡广大妇女;“实施13周岁至14周岁半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纳入2022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预计惠及全省29万适龄女性;组织开展“为爱奔跑·母亲健康1+1”公益募捐活动,累计救助罹患“两癌”困难妇女1.8万名;联动中国人寿为148万名妇女提供女性安康险,形成预防、筛查、救治、保险“四位一体”妇女健康服务体系。受教育水平持续提升。义务教育阶段基本消除性别差距,女性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65.3%,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中女生占比超过半数。全省20.26万建档立卡贫困女性人口全部脱贫,妇女实现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的平等参保,平等享受待遇。关爱服务落到实处。在全国率先出台《福建省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常态化开展“把爱带回家”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受益儿童105.3万人次,响应“春蕾计划——梦想未来”行动,累计筹集资金3746万元,资助春蕾女童3.7万人。权益保障不断强化。开展“建设法治福建巾帼行动”,落实权益维护五项机制,出台反家暴工作八项制度,推广“春蕾安全员”工作机制,积极确认妇女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中的成员资格,严厉打击侵犯妇女儿童权益违法行为。

四、坚持全面发展,巾帼舞台更加宽广

十年来,全省妇女平等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平等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发展水平全方位提升,广大妇女始终与时代同呼吸、与福建共发展,挺立潮头、绽放芳华。妇女就业创业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全省就业人员中女性比重始终保持在四成以上,互联网领域创业者中女性比例超过五成,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中女性数量日渐增多。出台支持女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促进女性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创业等系列举措,2021年全省有1022名女性科技特派员,占比32.2%,省科技厅立项中项目负责人为女性的有1248项,占比33.1%。实施妇女创业贷款帮扶政策,发放“巧妇贷”妇女创业贷款106.8亿元,惠及35.2万妇女。出台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鼓励用人单位为女性生育后回归岗位提供支持。妇女在各层次各领域的政治参与不断扩大、影响力日益增强。省级“两代表一委员”中女性所占比例均有提升,市县两级领导班子中女干部比例保持稳定,村(社区)“两委”班子有女性成员、村(社区)妇联主席进“两委”实现全覆盖,村“两委”女性正职占比从上届的4.5%跃升至11.04%,村“两委”中女性成员占比29.6%、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5个百分点。科技创新、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岗位建功、两岸融合等八闽巾帼系列行动深入实施,引领全省广大妇女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中勇挑重担,在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中贡献智慧,在加快科技自立自强中创先争优,奏响一曲曲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巾帼之歌。

逐梦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下一步,福建广大妇女儿童工作者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当好儿童成长的引路人守护人筑梦人,引领广大妇女争做建设者倡导者奋斗者,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持续推动新时代福建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健康

孕产妇死亡率

2010年 19.84/10万
2020年 8.77/10万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010年 9.68‰
2020年 3.11‰

教育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2010年 96.7%
2020年 99.4%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2010年 83.4%
2020年 97.3%

2021年进城务工人员
随迁子女在公办义务
教育学校就读比例达

93.7%

就业

女性就业比例
连续11年保持在
40%以上

互联网领域
创业者中女性比例
超过五成

非凡十年 福建篇

闽山闽水物华新 妇儿事业绽芳华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吴军华
李青雯

盛夏的福建,青山如黛,绿水含烟。“这十年,是福建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是福建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同发展、同进步,继续开来、开拓创新、阔步前进的十年。”福建省妇联党组书记、主席林叶萍说,福建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这段话背后蕴含了令人欣喜的数字:福建妇女平均预期寿命延长到81.55岁,比全国女性寿命平均水平高出0.67岁;福建在全国率先启动高素质女农民(新型职业农民素质提升)学历提升工程,女农民接受继续教育的机会更多;在全国率先出台政策,将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全国率先启动管理标准化学校建设,女性高等教育毛入学率比2010年提高38个百分点,提前实现国家纲要目标……

党的十八大以来,福建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妇女儿童和妇女儿童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精神。福建省委召开常委会会议,研究审定《福建省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和《福建省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福建省政府要求“两纲”要与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进一步完善,为妇女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保障。

妇女: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

2021年3月22日至25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来到南平、三明、福州等地,深入国家公园、生态茶园、文物保护单位、医院、农村、企业、学校等,就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推动“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等进行调研。

廖红,福建农林大学教授,也是躬耕田野的“科特派”。总书记一来,她激动地从土壤pH值讲起:“过去做研究纸上谈兵,现在是把论文写在大地上。”

实施“创业创新巾帼行动”“八闽巾帼科技创新行动”,出台支持女科技工作者发挥更大作用举措,全国首创“碳汇+女科技特派员联盟”,开展“碳汇科技助农巾帼行”“八闽巾帼数创未来”等活动,福建省助力一批像廖红这样的女科技人才在产学研用中发挥更大作用。

全省各级涌现出1.19万多名三八红旗手、3256个三八红旗集体、2834个巾帼文明岗等一大批先进典型。在她们当中,有被誉为“小巷总理”的“七一勋章”获得者林丹,有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的时代楷模孙丽美,有闻令而动、带队驰援疫情一线的南丁格尔奖章获奖者李红……

十年来,妇女获得经济资源的平等权利和机会更加广泛。福建省严格实行无性别歧视的就业政策,推进男女平等参与经济活动。就业人员中女性占比保持在40%以上,公有经济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占比超过35%目标,目前执行《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的规定》的企业为94.3%,执行《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的企业比重为96.5%,已修订施行的《福建省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新增“两癌”筛查、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更年期保护、卫生费等内容,将生育津贴发放天数延长至128天,为源头保护女职工权益提供更加坚实的法律保障。

在脱贫攻坚中,福建省更加重视妇女的参与和受益。结合妇女纲要的实施,将缓解妇女贫困程度、减少贫困妇女数量作为工作重点,保障贫困妇女的资源供给,帮助、支持贫困妇女实施扶贫项目,确保没有一个妇女在小康路上掉队。

儿童:生在“福”中,福气八方来

时下正逢暑期,这也是儿童安全事故多发期。已经实现社区和农村全覆盖的晋江市妇联儿童之家,以“守护童年·悦享暑期”为主题开展系列安全教育活动,活动内容包括防溺水知识讲解与互动抢答、现场进行心肺复苏和海姆立克法等急救技巧实操演练、把交通安全和防溺水防骗等知识以课件及游戏互动形式呈现,寓教于乐。

仅去年,晋江市妇联就争取了276.66万元财政预算投入到儿童专项。为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及时送到儿童和家庭身边,福建省各级政府每年安排专项资金建设儿童之家。2019年,省财政专项拨款支持23个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新建儿童之家500多所。截至目前,全省已有儿童之家1.52万个、具有儿童之家服务功能的社区服务中心(站)3757个,全省儿童之家覆盖率达2017年的37.6%上升到现在的91.4%。

泉州市连续7年、莆田市连续3年将示范性儿童之家建设列入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安排专项经费保证建设进度和质量。福州、厦门、南平市等地积极探索政府购买服务模式,形成“社工+妇工+义工”“社区独立购买”“联合购买”等各具特色的服务模式,增强了儿童之家的服务功能和吸引力。仅2021年,全省儿童之家服务总人数达258万人次,深受广大家长和少年儿童喜爱。

全省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达99.92%,保障了残疾儿童平等接受教育权益。建档立卡辍学学生“动态清零”,每年全省财政支出学生资助资金约26亿元,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福建成为全国第7个全面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的省份。

除了儿童受教育条件极大改善外,福建儿童社会保障水平也不断提高,乡镇(街道)督导员和村级儿童主任配备率均达100%,3.9万名留守儿童监护人责任得到落实。

厦门市科技馆常态化开展提升留守儿童科学素养为主题的关爱公益系列活动。